

北京市西城区市场监督管理局

文书送达公告

京西市监德胜罚告送〔2025〕50588号

北京灵动时空科技有限责任公司等 69 户企业：

本局于 2025 年 4 月 14 日依法对你（单位）单位做出行政处罚告知，因采用其他方式无法向你（单位）送达，依据《市场监督管理行政处罚程序规定》第八十二条第五项的规定，本局依法对你（单位）公告送达《行政处罚告知书》，内容是当事人开业后自行停业连续六个月以上的行为，违反了《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》第二百六十条第一款：“公司成立后无正当理由超过六个月未开业的，或者开业后自行停业连续六个月以上的，公司登记机关可以吊销营业执照，但公司依法办理歇业的除外”的规定。本局依据《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》第二百六十条第一款，作出如下处理：吊销营业执照。

请你（单位）自公告发布之日起三十日内到本局领取《行政处罚告知书》，逾期不领取即视为送达。

依据《中华人民共和国行政处罚法》第四十四条、第四十五条、第六十三条、第六十四条第一项，以及《市场监督管理行政处罚听证办法》第五条的规定，你（单位）有权进行陈述、申辩，并可以要求听证。自收到本告知书之日起五个工作日内未行使陈述、申辩权，未要求听证的，视为放弃此权利。

联系人：田闯、李永杰

联系电话：010-82029712

联系地址：北京市西城区德胜街道六铺炕一区 2 号楼

北京市西城区市场监督管理局

(印章)
2025 年 4 月 14 日

附件：北京灵动时空科技有限责任公司等 69 户
企业名单